

普宁市2025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普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主管部门	普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379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财政支出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2257.08		财政拨款	6258.43	
	项目支出	4001.35		其他资金	0	
总体绩效目标		1.维护市城市建设管理，加强环卫督查考核，市容秩序巩固提升。 2.稳步推进市政道路日常维护管理。对市区市政路灯进行升级改造，建立智能监控系统，节能环保，保障市区路灯亮化，方便市民夜间工作生活出行，美化城市环境； 3.建立健全市区绿化树木应对意外救助保障机制，实施市区绿化树木公众责任险，对因发生绿化树木意外倒塌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家庭给予相应的应急救助。 4.保障城市配套设施管理和养护，重点做好莲花山、普宁广场、高铁站广场等公共公共区域管理，给市民创造一个优美舒适安全的生活、出行环境。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普宁市市政道路路灯电费及维护费	按合同约定支付普宁市市政道路照明LED节能改造PPP项目的相关费用，保障市区路灯亮化，提升了城市管理智慧化水平，方便市民夜间工作生活出行，美化城市环境。			2620
其他需完成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普宁广场水费保障	普宁广场公共用水由城管局管理，水费由城管局支付，市供水局配合市城管局做好普宁广场公共用水管理工作，确保普宁广场公共用水正常。			27
	2	莲花山公园管养	按月拨给4.25万作为管养经费，商铺租金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全额上缴财政，待商铺出租后其管养支出等在其上缴后结算收入中拨付解决。			46
	3	高铁站广场及周边路网管理和维护	高铁站广场及周边路网管理和维护			86
	4	市区绿化树木应对意外救助保障	实施市区绿化树木公众责任险，对因发生绿化树木意外倒塌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家庭给予相应的应急救助，及时得到经济补偿。			18
	5	其他运转保障	保障局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及时足额发放，确保机关正常运行，提高干部工作积极性。			9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行动次数	/	≧	50	次
		莲花山公园管养	/	=	1	项
		高铁站广场及周边路网管理和维护	/	=	1	项
		市政道路照明LED节能改造PPP项目	/	=	1	项
		市政道路照明LED节能改造PPP项目范围外路灯管养	/	=	1	项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维修维护或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执法查处立案办结率	/	≧	85	%
		市政道路照明设施完好率	市政道路照明LED路灯设施的完好程度	=	100	%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任务及时完成率	年度按计划时间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100	%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项目付费或采购支出成本	≧	预算金额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非税收入	莲花山公园商铺租金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全额上缴财政	≧	34.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容市貌形象	为维护城市管理保障，履行城市管理等工作完成率	=	100	%
		市民对市政设施管理的关注率	循序渐进引导市民关注城市管理工作进而形成城市管理靠大家的意识。	≥	95	%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市容市貌同比提升，人居环境更优	/	逐年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管理工作有序推进	体现政策导向，规范执法，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能力，城市管理工作持续推进	/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市民对工作满意程度	≥	95%	%